

随州市人民政府文件

随政发〔2021〕17号

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 随州市水安全保障“十四五”规划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随州高新区、大洪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市政府各部门：

现将《随州市水安全保障“十四五”规划》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2021年12月21日

随州市水安全保障“十四五”规划

一、总体思路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湖北重要讲话精神，积极践行十六字治水思路，紧紧围绕长江经济带、汉江生态经济带、大别山革命老区振兴发展规划及我省“一芯两带三区”区域和产业战略布局，按照“水利工程补短板、水利行业强监管”的水利改革发展总基调，着力解决水利发展中的不平衡不充分问题，加快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建设，强化涉水事务监管和服务能力，全面提升水安全保障水平。坚持“党建统领、业务为本、数字赋能”水利工作基本要求，构建完善“随州水网”，建设人水和谐幸福河，为巩固全面小康社会和脱贫攻坚成果、促进我市经济发展与生态保护和谐共进、奋力谱写新时代随州高质量发展新篇章提供坚实的水安全保障。

（二）基本原则

以人为本，安全为基。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把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放在提升水安全保障能力的首要位置。

生态优先，人水和谐。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把生态文明建设贯穿到水利工作全过程各领域，合理安排生活、生态、生产用水，协调好涉水活动与水生态、水空间的关系，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系统治理，功能融合。统筹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以流域为单元开展综合治理与生态修复，统筹上下游、左右岸、城市乡村、水下岸上，系统解决水问题。加强部门间治水协同，注重充分发挥水工程与水域空间的综合功能，增强水生态产品供给能力。

建管并重，综合提升。水利工程建设与水利管理的标准同步提升，健全法规体系、管理制度、技术标准，提高工程管理水平，以市场化为导向，加强基层水利队伍建设，提升涉水活动的管理和服务能力。

（三）总体要求

做好“十四五”时期水利工作，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明确提出的经济社会发展指导方针，深入落实“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的治水思路，遵照水利部提出“构筑现代水网”的工作思路，立足“十四五”，着眼二〇三五年，提前谋划随州现代水网布局。

（四）发展目标

到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建成洪旱无虞、饮水放心、用水便捷、亲水宜居的“随州水网”，水安全保障体系与经济社会发展和生态文明建设要求相适应，基本实现高水平水利现代化。

“十四五”时期随州市水安全保障总体目标为：水旱灾害风险防控能力明显提升，水资源配置格局明显优化，涉水事务监管效能明显增强。具体目标为：洪涝灾害可防可控、城乡供水安全可靠、旱包子地区应急水源工程扎实推进、双控行动稳步加强、河库生态明显改善、智慧水利初见成效、改革监管取得突破、人才队伍素质优良。

1. 洪涝灾害可防可控。府澧河、淮河及重要支流防洪安全保障体系进一步完善，府澧河、淮河干流河道及重要支流得到系统治理。府澧河干流防洪标准达到 30—50 年一遇，淮河干流随州段防洪标准达到 10—20 年一遇，府澧河重要支流达到 10—20 年一遇防洪标准，广水市、随县城区人口集中区域河段可适当提高标准。中小河流达到 10—20 年一遇洪水标准。重点易涝区排涝能力达到 10—20 年一遇，大中小型水利工程安全隐患基本消除，山洪灾害防治能力进一步提高，基本实现河库可控江河安澜。城乡抗旱应急（备用）水源工程建设稳步推进，基本建立山洪与干旱预警防治体系。

2. 城乡供水安全可靠。随州市城区多源互补供水格局逐步实现，新增供水能力规模 30 万 m^3/d ；农村饮水安全稳步加强，城乡一体化供水全面推进，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到 95% 以上，基本实现“大水源配置、大水厂建设、大管网延伸、大体量运营”；灌区建设持续推进，农业用水计量设施逐步完善，农业用水效率进一步提高，公民节水意识逐步增强。

3. 双控行动稳步加强。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落实力度逐步加强，国家节水行动全面实施，节水政策法规、市场机制、标准体系基本建立，节水意识深入人心，用水效率进一步提高，节水型社会建设取得明显成效。全市用水总量控制在 12.88 亿立方米以内，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较 2020 年均降低 15%，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达到 0.54 以上。

4. 河库环境显著改善。建成全市河库健康评价指标体系；巩固河库划界确权成果，河库水域空间管控及水质提升取得突破性进展；河库生态明显改善，环境水量基本保障，河库水系连通性逐步提高。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提高到 91% 以上，人为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控制，重点地区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治理，新增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面积 450km²，地表水达到或好于Ⅲ类水体比例达到 85%，结合乡村振兴，加快推进以小微水体整治为核心的农村水系综合整治。

5. 智慧水利初显成效。扩大互联范围，实现河湖、水资源、水利工程、水生态环境等对象的联通，实现水行政主管部门互联互通和信息共享。初步构建覆盖随州市江河水系、水利设施体系、水利管理运行的信息化体系，水情监测预警预报能力加强。城镇和工业取水计量率达到 90%，农业灌溉用水计量率达到 80%。

6. 监管能力有效提升。强力推进水利行业监管能力建设。完成河流生态基流划定工作，完成河库水系及水利工程划定确权。

河湖长制深入推进，基本建成覆盖小微水体的河湖长制体系，河湖长巡查河库履职合格率、监管问题整改率达到 100%。河库空间管控、水域岸线管理能力得到实质性增强，群众对河库满意度逐步提高。

7. 水利改革深入推进。农业水价、水权水市场、水利工程管理、水利投融资等重点领域改革取得突破，激发市场活力，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作用。

8. 人才队伍素质优良。加快培养弘扬新时代水利精神、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的水利人才队伍，为随州市水利改革发展提供人才支撑和保障。完善人才选拔培养激励机制，不断提升水利人才的业务水平和综合素质。

二、补强短板，构建安全高效的随州现代水网

（一）推进“河库”系统治理，健全防洪减灾体系

1. 加强重要干流及支流治理

继续实施随州市府澧河综合治理工程，对府河干流随县段、上下白云湖段、高新区段、广水段、曾都区段采取护岸整治、堤防加固、河道疏浚、防汛道路建设等措施，治理河长 180km。实施随州市淮河源头的综合治理工程，对淮河干流随县段采取护岸整治、堤防加固、河道疏浚、防汛道路建设等措施，治理河长 35km。

加快推进府澧河主要支流重点段治理工程。对跨县市区的 7 条府澧河重要支流河道进行治理：实施漂水随县段、曾都段、高新区段河道治理工程，治理长度 55.5km；实施灊水河随县车水

沟上游段和曾都区段河道治理工程，治理长度 76.4km；实施浪河曾都区段、高新区段河道治理提档升级工程，治理长度 20.0km；实施均水大洪山风景区段和随县段河道治理工程，治理长度 25.0km；实施府河支流黎家湾河、陈家河、浆溪店河（包括岩子河）河道治理工程，合计治理长度 40.0km。

拟定对曾都区的 8 条中小河流进行治理，其中 5 条重点河流，3 条一般河流。实施清水河流域综合治理工程，对清水河干流洛阳镇镇区段、亲筑城段及支流刘家店河、邱畈河、张畈河、钱家河河道进行治理，治理河道 40.0km，干流改线分流 3 段河道 4.5km（亲筑城集市、洛阳镇区 2 条隧洞）。实施曾都区同兴河治理工程，治理长度 23.5km。实施曾都区閤家河治理工程，治理长度 15km。实施曾都区隋王河治理工程，治理长度 8km。实施曾都区荞麦河（刘家店河）金花岭段治理工程，治理长度 5.5km。此外拟定实施高桥河茶庵段治理工程、窑石沟河治理工程、新庙河徐家垱段治理工程，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岸坡护砌、河道清淤、堤岸顶道路建设等。

拟定对随县纳入市级管理的 29 条重点河流进行治理，加强河道监测能力提升建设，全面提升河道防洪能力。包括：砚儿沟河道治理工程，亮子河河道治理工程，双河小林镇区段河道治理工程，草店镇三道河及游河干流河道治理工程，涇水干流小支（栗树河、双河、山神庙河、冯家河、匡家河、刘家河）河道治理工程，澁水干流及小支（黄家河、万福店河）治理工程、罗河

河道治理工程，灊水重要支流（戴家庄河、八亩河、封江口河、沙河店河、四十里冲河、姜水河）河道治理工程，漂水明末冲河河道治理工程，汉水流域三夹河、栗河、滚河和三合店河河道治理工程，漳水流域郑家河水库库尾支流河道治理工程，均水三里岗镇区段治理工程，大洪山风景区长岗河治理工程和长岗镇大富水河道治理工程。

拟定对广水市的 2 条灊河源头河流和纳入市级管理的 22 条河道进行治理，全面提升河道防洪能力。重点实施应山河道（灊水西支）城区段及支流老护城河综合治理和广水市广水河城区段及支流长冲河综合治理，应山河治理河长 8.5km，支流老护城河整治河长 7.4km，广水河城区段治理长度 8.1km，支流长冲河治理长度 6.0km，通过对河道清淤、清障、扩宽、河岸护坡及配套建筑物建设，使河道行洪标准满足法律法规要求；其他治理河道主要包括：淮河流域淝河、小河治理工程，徐家河干流及库周 4 条支流（龙泉河、彭家畈河、肖店河和吕家冲河）治理工程，应山河 4 条支流（宝林河、四五湾河、许家井河和芦家河）治理工程，广水河支流松林河等 5 条支流（阳家细河、霞家河、方家宴河和枝子巷河、松林河）治理工程。

2021 年至 2022 年重点实施 2021 年“8·12”暴雨随州市受灾乡镇河道护岸堤防修复重建工程，修复河道长度 75km，规划投资 2.25 亿元。

2. 实施病险水库水闸除险加固

对列入湖北省水库除险加固规划的 21 座水库进行除险加固，包括高峰寺水库、曾都区两口水库等 2 座中型水库以及天星沟、紫金山、桃园等 19 座小型水库。对安全鉴定超期以及存在明显安全隐患的水库进行安全鉴定，对鉴定为三类坝的水库及时实施除险加固。对部分规模减少或功能萎缩，病险严重且除险加固技术上不可行或经济不合理的小型水库，按有关规定采取降低等级或报废处理。

实施小型水库强监管配套设施建设，切实加强水库除险加固和运行管护工作。具体措施为：①对随州市所有晴通雨阻、影响汛期防汛抢险水库的防汛道路进行硬化；②对随州市没有管护设施用房的水库新建管护用房，便于水库管理；③对输水管出口无计量设施的水库新建计量设施，并建设智能传感设备，为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和建立完备的农业节水制度体系打下坚实基础。将 677 座小型水库安全管理和效益提升工程纳入水库除险加固建设内容，对小型水库所有配套小型渠道进行衬砌加固，解决灌溉最后“一公里”问题。

实施高店、虎山等河闸除险加固。

3. 加强山洪灾害防治

按照系统治理与重点治理相结合、整体性规划与分阶段实施相结合的原则，结合新一轮灾后水利补短板工作，加快实施山洪灾害防治工程。按照以防为主、防治结合的方针，继续加强重点流域和区域山洪灾害防治。推进重点山洪沟治理工程，制定典型

山洪灾害的应对措施；提升山洪灾害监测预报预警能力，完善非工程措施体系建设。

对随县苏家河、大碑河、涓水石板河、澁水邱河吴山镇镇区段、均水新集河、均水石流河、澁水五道河、澁水四十里冲、澁水孙家沟、澁水倒峡流、淮河黄金沟、淮河二道河、里河、三合河、漳水上游古城河、漳水刘店河、浪河源头柳林河、太平河等 18 条，曾都区白果河、金花冲、简家河、柳树河、碾子河、钱家河、涓潭河等 7 条，广水观音堂河等 5 条重点山洪沟进行治理，建设内容为堤防加固、河道清淤疏浚，防洪标准达 10 年一遇，穿镇区山洪沟适当提高建设标准。

近期重点实施 2021 年“8·12”暴雨受灾严重的柳林镇山洪沟治理，主要包括随县柳林河山洪沟治理工程、柳林太平河山洪沟治理工程。

4. 推进城市和重点集镇防洪排涝能力建设

以随州市城区、应山城区、广水城区为重点，提升改造城市蓄滞洪空间、堤防、护岸、河道、防洪工程、排水管网等防洪排涝设施，因地制宜建设海绵城市，全部消除城市严重易涝积水区段。

实施随州市重要集镇防洪工程，通过实施防洪工程，重点解决近年来受灾严重的随县柳林镇、均川镇、万和镇、安居镇、淮河镇和高城镇，曾都区洛阳镇、府河镇，广水市太平镇等乡镇防洪能力不足问题。

（二）依托大中型水库及鄂北干渠，完善供水保障格局

依托随州市有7座大（二）型水库、21座中型及677处小型水库的优势，借助湖北水利“一号工程”鄂北干渠已经实现通水的机遇，按照“总量控制、节水优先、协调发展、多源互补”原则，加快推进一批重大引调水和水源工程，逐步完善与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相适应的水资源配置格局；因地制宜实施大水源配置、大水厂建设、大管网延伸、大体量运营的城乡一体化供水工程，解决随州市大部分地区农村供水问题，按照确实需要实施一批中、小型水库建设，保障部分干旱死角地区用水需求；开展灌区现代化升级改造，为粮食生产提供坚实保障。

1. 强化水资源刚性约束，全面推进节水型城市建设。实施国家节水行动，把节水作为破解我市水资源供需不平衡等复杂水问题的优先选择，严格执行水资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控，围绕“合理分水、管住用水”，强化水资源承载能力对经济社会发展分区的指导意义，强化农业、工业、生活等重点领域节水，优化调整用水结构，显著提高用水效率和效益。

2. 加快鄂北二期随州配套工程建设。鄂北水资源配置一期工程主要解决了“引得来”的问题，地方配套工程则要重点解决“蓄得住”“输得出”“用得上”的问题，破解供水最后“一公里”的难题。鄂北二期随州配套工程共包括封江口、先觉庙、两河口、黑龙口、鲁城河、砂河口、高城、应山城区、霞家河等9个分水口配套工程建设任务。目前除封江口水库分水口配套工程未

启动外，其余 8 个分水口已经全部进入实施阶段，其中市直先觉庙分水口配套工程已基本建成。为让鄂北工程尽快发挥效益，让随州人民喝上洁净、优质的丹江水，“十四五”期间需继续加快推进鄂北二期随州配套工程建设。

3. 实施随州市旱包子区域水资源配置工程。根据随州市干旱区域的分布，结合随州市河流、水库现状，“十四五”期间，加快实施水资源调配工程，通过新建水库、库库连通、水系连通、渠系连通，重新配置水资源，着力解决我市干旱区域缺水问题。“十四五”期间随南片重点谋划随州市大洪山北麓水资源优化配置工程；随中片在鄂北地区水资源配置一期工程已经通水、鄂北二期工程解决随中沿线生活用水的基础上，重点谋划随中旱包子区域抗旱水源配置工程，从根本上解决万福店、唐镇、万和、殷店、高城、尚市、新街、厉山、万店、余店、关庙、城郊、骆店、太平等常年缺水区域的生产用水问题，力争“鄂北旱包子”在随州摘帽。

4. 推进重点水源工程。重点推进广水市中型水库金鸡河水库和 16 座小型水库建设。小型水库主要包括曾都区蔡家湾、张家冲、周家湾、打石坑 4 座小型水库，随县的太平（二）、新城、石坑 3 座小型水库，广水市的大山、鹰咀山、和平堰、三跌泉、嵩山寺、明塘、蔡家湾、黄花沟、七里冲 9 座小型水库，增加可利用水资源量，解决灌溉、供水水源问题。推进洛阳易家湾泵站、府河狮子潭泵站、万店落天坡泵站、南郊余家老湾泵站建

设，完善乡镇抗旱水源工程，同时通过抗旱应急备用井、引提水工程等综合措施，保障城乡供水和灌溉用水安全。

5. 加强城乡供水保障工程建设。在现有工程的基础上，按照“大水源配置、大水厂建设、大管网延伸、大体量运营”思路进行规划，过渡阶段按照“建大、提中、并小”的思路，统筹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农村供水规模化和标准化建设。推进现有农村饮水工程更新改造，改造制水工艺、供水工程构筑物以及配套管网等。“十四五”期间，曾都区规划“一镇一网”“多镇一网”的供水模式，实施“库库连通，水厂并网”工程；随县规划实施“水厂新改扩建、管网延伸”工程。新建水厂4座（大洪山水厂、唐王水厂、黑龙口水厂、小林镇双河水厂），扩建水厂1座（沙河口水厂），改建水厂5座（黑屋湾水厂、天河口水厂、合河水厂、游河水厂、罗河水厂），对洪山镇、环潭镇、安居镇、尚市镇、唐县镇、吴山镇、万福店农场、殷店镇、草店镇、小林镇、万和镇、三里岗镇、均川镇、太白顶风景区等14个镇的镇区管网进行改造，对淮河镇、高城镇、新街镇、厉山镇镇区管网进行完善；广水市继续按照已编制的“两线一片”城乡一体化供水规划实施，“十四五”期间一是实施农村安全饮水飞沙河水厂、霞家河水厂、广水第二自来水公司水厂改扩建；二是实施供水管网改造升级、管网延伸提高农村自来水普及率和供水保证；三是配套水厂、管网检测、监测设备。

6. 加快灌区现代化与节水改造工程。围绕乡村振兴战略，着

着眼于保障粮食安全的目标，稳步推进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疏浚骨干灌排渠道，完善全市灌排体系。结合水源工程布局，按照“节水高效、设施完善、生态良好、管理科学”的现代化灌区建设标准，充分利用高新技术，围绕水源供水、过程配水、田间生态高效灌排水和科学管水等环节进行灌区现代化建设。“十四五”期间重点推进随中灌区、黑花飞灌区2个大型灌区和17个中型灌区（白果河水库灌区、桃园河水库灌区，随县罗红灌区、红光水库灌区、松柏水库灌区、新峰水库灌区、双河灌区，广水市高峰寺水库灌区、徐店泵站灌区、关门咀水库灌区、罗家棚子水库灌区、河西泵站灌区、九里泵站灌区、百折山泵站灌区、陡坡河泵站灌区、高庙泵站灌区、青山水库灌区）续建配套及现代化改造工程。近期重点实施2021年暴雨受灾严重的灌区渠道、渡槽、隧洞等水毁工程，特别是白果河水库下游渠道和随中灌区本河渡槽、梨花坛渡槽，确保不影响2022年白果河水库和吴山水库下游农田灌溉用水。

（三）围绕“两圈两带”生态治理，维护河湖生命健康

贯彻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理念，坚持节约与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与治理修复相结合，加强重点区域水土保持和重点河湖生态修复，建立健全水生态保护与修复长效管理机制，构筑我市河库湖生命健康保障线。

1. 加强水土保持生态建设。对随州中部城镇区，主要控制人为水土流失，加强城市水土保持，控制面源污染，实施生态清

洁型治理。对随州北部低山丘陵区 and 南部低山丘陵区，实施重要水源地上游和生态保护区预防保护措施，维护现有植被和自然生态系统。对大中型水库库区，以水源地保护和水生态修复为水土保持工作重点，持续加大水土保持宣传和教肓力度。“十四五”期间曾都区规划实施小岭冲、顾家河、奎园、胡家河、拱桥河、七里冲等 6 处清洁小流域治理工程；随县规划实施环潭高家冲生态清洁小流域治理、漂水流域高城镇片区坡耕地综合治理等 9 个水土保持综合治理项目；广水市规划实施水土保持重点工程和坡耕地改造工程，规划坡耕地综合治理面积 10 万亩。

2. 加强重点河库生态治理与修复。对府澆河流域重要干支流生态敏感区和水环境问题突出的河段，结合生态保护红线划定，强化水域空间管控，开展河流水生态修复及滨岸带治理，加强重要控制断面的生态流量监管，开展河流健康评估，加大示范河库建设力度，大力创建国家级和省级水利风景区，促进美丽河库建设，构建配置合理、结构稳定、功能完善的府澆河干支流生态廊道。“十四五”期间，随州市规划对府澆河干流、漂水、漳河、浪河、澱水、两河口河、应山河、广水河和随县段淮河干流进行水生态修复及滨岸带治理，加强重要控制断面的生态流量监管。对于污染较严重的应山河、广水河、白云湖和府澆河干流淅河镇段，应在截污控污的前提下，综合运用水系连通、河道清淤、生态护岸、水生植物重建、水生态湿地等多种措施改善河流环境面貌。“十四五”期间，规划对随州市所有的大中型水库及

作为水源地的小（一）型、小（二）型水库进行水源地保护，主要实施内容包括：对库区养殖场等污染源进行关停、库内清除违章建筑物，对水源地一级、二级保护区、准保护区边界进行隔离防护网建设和信息化建设，修建生态低堰，推广生态农业种植，推广科学养殖以净化水质，库区改水改厕。

3. 实施水美乡村建设、水系塘堰综合整治。依据随州市农村水系塘堰特点，结合乡村振兴、水美乡村建设坚持以问题为导向，围绕水系连通、河道清障、塘堰清淤疏浚、岸坡整治、水源涵养与水土保持、库塘管控、防污控污、人文景观等方面，分类施策，切实改善农村水系面貌。恢复农村水系塘堰基本功能，修复农村水系塘堰空间形态，改善农村水系塘堰水环境质量，完善农村水系塘堰格局。重点实施随州市农村排涝水系清淤护砌工程，聚焦小微水体治理，打造河畅、水清、岸绿、景美的乡村。“十四五”期间，广水市重点推进应山河水系水美乡村建设项目，通过该项目的实施，保障农村水安全，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推动农村经济发展，建设美丽乡村，改善河流上下游生态环境。

4. 打造特色水利风景区推进水文化旅游资源开发。我市有2个水库型省级水利风景区，分别为随县大洪山水库（琵琶湖）风景旅游区和随县封江口水利风景区。“十四五”期间规划将2处水利风景区打造成生态环境效益显著、水利科普文化特色鲜明的水利风景区。因地制宜，加大开发旅游产品力度，发展当地特色品牌及产品。将生态环境优势逐步转化为生态农业、生态工业、

生态旅游，使之形成成套旅游产品体系，通过旅游宣传及地方媒体进行推广。

5. 推进农村水电绿色转型。推进涢水、均水、府河干流、大中型水库水电站生态化改造，增加生态流量泄放设施，确保河流生态流量泄放。实施水电站增效扩容改造和自动化提升工程，增强电站安全保障，提高电站效率。

（四）完善“一云两端”信息网络，提高信息化水平

全面提升全市水文预测预报预警能力，完善国家基本水文站、中小河流、生态流量泄放、中小型水库、山洪灾害、水土保持等监测预警设施。加强重要堤防、重要险工险段监控。大幅提高全市墒情监测水平。完善用水统计、水量调度、重点水工程和重要河湖控制断面生态水量等信息感知平台。构建天地空一体化水利感知网。加强现代化技术装备在水旱灾害探察领域的应用。

“十四五”期间随州市规划实施随州市河流自动遥测、监控系统，全市5000多公里河道1500个断面安装水位、流量和视频自动遥测站，获取河道洪水预警、采砂监控等方面的实用数据和有用信息，2020—2023年启动并完成市级河长河道。规划实施山洪灾害预警预防系统建设，包括山洪灾害监测预警设备安装、运行维护等。实施随州市大中小型水库、水闸信息化提档升级，大中型水库大坝安全监测建设、水雨情遥测提档升级等，2020—2023年启动，并完成并网运行。完善灌区信息化系统，对灌区用水进行实时监测，控制灌区用水量。

采用“一云两端”架构，搭建河湖水系、大中小型水库、泵站、堤防、灌区等水利设施和水利管理活动等感知对象的数据资源池，以流域为单元提升水情测报和智能调度能力，形成“随州水利一张图”，构建指挥水利体系；整合业务平台及门户网站，升级现有网络，形成数据汇集、交换和共享机制，打造“随州市水利一张网”；升级改造河库卫星遥感监测系统，构建覆盖全市、互联互通、交换共享的智慧水利业务平台，提升数据处理及业务分析的能力。

在整合优化现有的水利业务应用基础上，充分运用水利云大脑提供的大数据分析、机器学习、遥感解析、水利模型等平台能力，建设覆盖全市的水情旱情监测预报预警、水工程联合调度、河湖监控、水旱灾害防御风险评估及决策支持等智能应用系统，提升我市水利业务精细管理、预报预测、分析评价和决策支撑能力。

三、强化监管，提高涉水事务监管水平

从体制、机制、法制入手，重点加强对河库、水资源、水利工程、水利资金、水土保持、水风险等领域的监管，做到监管制度有章可循、监管工作规范有序、监管行动有法可依，推动水利行业监管从“整体弱”到“全面强”。加强监管法制体制机制建设。围绕法治政府建设目标，聚焦水利改革发展总基调，切实推进依法行政、依法依规治水管水。以法规制度定规矩，以监督执法作保障，不断健全我市河库空间管控、水资源量效双控、水权

交易等涉水法律法规体系，打造综合监管平台，加强行政许可事项监管；加强水法治宣传教育，积极推行法律顾问、公职律师制度，健全水利系统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制度，推进严格依法决策，稳步推进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健全水利监管体制机制，按照“分级管理、属地管理、分区负责”原则，层层传导压力，压实强监管责任；建立统一领导、全面覆盖、分级负责、协调联动的监察队伍，强化水行政执法监督；强化水利规划引领作用，积极谋划全市水安全保障相关制度的顶层设计，加强重点领域规划的编制和审批，强化规划约束和管控，对规划实施情况进行跟踪监督。

（一）加强河库监管。一是继续深化河湖长制，落实属地责任和部门责任，创新履职方式和工作方法，进一步发挥公众护水在河湖治理保护中的作用。二是规范水域岸线管控和开发利用，做好顶层设计，落实水域管理范围线，科学划定各类河库空间，建立完善河库空间管理制度，分级定期开展河湖健康评价，创新水域岸线管理模式，利用视联网等数字化手段提高监管效率。三是推进河湖长制提档升级，完善生态流量标准体系，编制重要河流及支流生态流量保障规划，切实保障河湖生态流量。

（二）加强水资源监管及节水评价工作。深入贯彻“节水优先”方针，落实湖北省节水行动实施方案，强化水资源刚性约束。实行水资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控。初步开展县市区水资源承载力评价。明确县市区水资源利用上限，定期开展水资源开发利用

用状况评价。以“合理分水、管住用水、加强节水”为目标，坚决执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对超过用水总量指标的流域和区域，严格控制其水资源开发利用活动。加快完成跨区重要河流、重点大中型水库水量分配，加强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和节水评价工作，严把取水许可审批关，加强重要断面、重点取水口实时监控，努力实现水资源“三条红线”、可开发利用量、取水许可情况、实际供用水情况等信息“一张图”管理。全面推行“区域水资源论证+水耗标准”制度，完善规划和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制度，建立节水评价机制，明确产业平台用水总量和强度控制指标，制定项目准入水耗标准。加强重点领域节水，以提升用水效率、水源分质供水、打造节水标杆等为主要抓手，促进节水行动落地落实。开展规划和建设项目节水评价工作，在规划和建设项目现有前期工作中突出节水的优先地位，强化规划制定、建设项目立项、取水许可中节水有关内容和要求，充分论证各类用水的必要性、合理性、可行性，提出客观公正的评价结论。

（三）加强水利工程监管。一是强化水利工程建设质量管理，推行水利工程建设全过程管理，加强重大项目谋划，重视项目前期工作质量和深度，应用 BIM 技术，实现工程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依托数字化手段推进在建工程质量提升，弘扬工匠精神，争创一批优质工程、精品工程。二是强化水利工程建设安全管理，以水利工程标准化工地创建为抓手，提高水利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管理水平，建立健全安全责任清单，落实水利工程安全生产

责任。三是推进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体系及管理系统建设，自动归集评价市场主体信用信息，切实维护水利建设市场规范运行。四是探索水利工程“产权化、物业化、数字化”改革。五是拓展水利公共服务均等化的范围，依托现有县级水利工程管理单位，逐步实现小型水利工程县级统管。六是推进水利工程集约高效管理，建立健全水利工程管理制度、技术规程以及考核指标等。

（四）加强水土保持监管。按照我市水土流失防治总体格局，坚持以防为主，严格执行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明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通过运用高新技术手段、优化监测站点布局，建立完备的水土保持监管制度体系，加强全市水土保持动态监测，重点工程“图斑精细化”监管，有效遏制人为水土流失和生态破坏。

（五）加强水旱灾害风险监管。加强水风险管控，强化风险意识，建立严格的风险管理制度，制定水安全风险防范应急预案，健全应急处置机制，妥善应对防洪、水资源、水生态环境、水利工程等领域及水库移民社会稳定风险，预防和减少突发水安全事件造成的损害。推进建立水利工程险情监测预警、风险评估和应急抢护的长效机制。增强忧患意识，强化底线思维，紧盯超标洪水、水库失事、山洪灾害三大风险，确保“超标洪水不打乱仗、标准内洪水不出意外、水库不失事、山洪灾害不出现群死群伤”。完善山洪灾害预警及防范机制，动态更新风险对象清单和预警阈值，雨量与水位两类预警指标并行，监测预警和预报预警融合，丰富预警手段，提高预警时效；完善组织有序、制度有

效、支撑有力的水旱灾害防御工作体系；构建布局合理、响应及时、保障有力的水利工程防汛抢险物资储备格局；依托社会力量，落实水利工程应急抢险队伍；加强宣传、培训和演练，全面提升水旱灾害风险识别、研判、预报、预警、管控和处置能力。

四、改革创新，增强水利发展活力和动力

理顺国家机构改革后相关部门的涉水事务职能，不断加强法治建设，不断深化水价、水权水市场、投融资机制等重点领域改革，加强科技创新，着力构建系统完善、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现代水治理体系，切实提升行业能力。

（一）深化水价改革

深入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加强计量设施建设和供水成本测算，推进农业用水总量控制和定额管理。积极探索实行分类水价，逐步推行分档水价。农业水价综合改革试点地区要将农业水价一步或分步提高到运行维护成本水平，有条件的地区提高到完全成本水平，全面实行超定额用水累进加价制度，并同步建立完善农业用水精准补贴和农业节水奖励机制。完成农业节水改造的地区，要充分利用节水腾出的空间提高农业水价。

重点抓好随中灌区和黑花飞灌区大型灌区为农业水价改革试点，开展随州市重点中型灌区的骨干灌排工程和农业用水计量设施建设，全面落实农业用水总量控制和定额管理。完成灌区农业供水成本测算，分级制定农业水价，探索实行分类分档水价，推动农业用水价格逐步达到运行维护成本水平。在随中灌区和黑花

飞灌区试点基础上，建立完善农业用水精准补贴和节水奖励机制，切实保护农民合理用水权益，提高农民有偿用水意识和节水积极性，总结推广试点建设经验，逐步扩大农业水价改革范围。

（二）加快推进水利标准化工作

优化标准体系，形成具有随州特色的科学、先进、完善的水利标准体系。完善水利标准的研制、实施、监督工作机制，推动新兴技术、产品和服务快速转化为标准。积极主导或参与各级水利标准的制（修）订工作，强化水利标准实施与监督，加快我市水利标准信息服务平台建设，加大水利标准化知识宣传普及力度，增强水利标准化意识，充分发挥水利标准在构建水安全保障和水治理体系中的基础性支撑性作用。

（三）探索水权水市场改革

不懈探索水权水市场改革。建设和完善水资源计量和监测系统，通过建设取用水监控体系，对水资源取水用户进行实时监测。完善水权确权内容和方式，在借鉴我省宜都市试点农村集体水权确权的经验上，进一步完善农业用水确权，探索和开展工业用水确权。培育发展水市场，开展多种形式的水权交易，探索和试点流域内、地区间、行业间、用水户间等多种形式的的水权交易，重视生态用水权的配置，在水权交易中探索水量水质双指标水权交易。因地制宜地探索水权交易业务新模式，如探索开展“农业高效节水 PPP 项目+水权交易”“合同节水项目+水权交易”等水权交易业务模式。

（四）深化水利投融资机制改革

完善水利投融资机制，推进水利投融资机制改革。落实水利金融支持相关政策，利用好水利信贷优惠政策，多渠道筹措水利资金；鼓励和吸引社会资本投入水利建设，通过招商引资、股权投资、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合同节水管理等形式调动社会各方参与水利建设和运营；加强水利投资风险管理，开展政府水利投资项目“代建制”管理，完善政府投资决策与监督约束机制。建立健全工程建设、运行管理、维修养护、技术服务等适合市场和社会组织承担的水利公共服务标准体系，制定规范性文件和鼓励政策吸引更多的市场主体进入到市场中。

发挥政府投入在水利投融资领域的主渠道作用，充分利用土地出让收入优先支持乡村振兴等政策，积极争取加大对幸福河湖、农田水利建设的支持力度；加大对产业基金支持方向的重大水利项目的支持；支持符合条件的水利项目申请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积极盘活水利资产。进一步规范水利工程资产管理，推行水利资源要素市场化配置，推动实现“水利资产资源化、水利资源产品化”。优化供水工程原水水价形成机制，充分体现补偿成本、合理收益、优质优价、公平负担的原则，更好反映供需关系、体现资源价值、生态补偿等要求。推进河库疏浚砂石资源科学利用，统筹河库整治、调蓄水库建设的砂石资源价值开发。

（五）深化水利“放管服”改革

坚持以“放管服”改革为突破口，不断加快水行政管理职能转变，提高水利社会管理与公共服务水平。一是简政放权，在“放”字上下功夫。按照“应放尽放”的目标要求，做好对现有行政许可事项的摸底清理、论证及取消或下放工作。二是优化服务，在“服”字上下功夫。统一标准、简化程序、完善体系，优化行政审批办理窗口流程和服务。深化“互联网+政务服务”改革，建立审批信息管理系统，进一步提高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办理比例，优化网上审批流程。

（六）持续推进水利行业能力建设

着力提高水利科技创新能力。一是加快水利科技创新平台建设，建设多种形式的科技示范园区（基地）、试验站、野外观测台站，满足不同层次科研任务的需求。二是推进国家重大科技项目攻关。重点大中型灌区、水源地水库等地区开展综合节水、水资源高效配置、水生态保护与修复等重大水利科技问题的关键技术研究。三是加快水利科技创新成果转化，积极推广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新材料以及前沿技术在水利工程中的应用。

大力加强水利人才队伍建设。瞄准国家、湖北省发展战略中的重大涉水问题以及“补短板、强监管”对水利人才的需求，加快建设一支弘扬新时代水利精神、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的水利人才队伍，为水利改革发展提供坚实的人才保障和支撑。加强基层水利队伍建设，大规模开展基层技术技能培训，提高支撑服务能力；健全完善人才培养评价、激励机制，拓展基层水利人才职业

发展空间。着重提升专业技术人才的专业水平和综合素质，打造一支专业水平高、综合能力强、数量充足、结构合理的专业技术人才队伍；着重强化基层水利人才培养，实施“订单式”培养专项计划、水利“三支一扶”推进计划，多渠道、多方式提升基层水利人才的专业素质、管理能力和福利待遇，针对农村饮水安全、灌区排灌、河湖管理等日益繁重的工作需求，合理增设基层管理岗位。推进水政监察队伍执法标准化建设，强化水行政执法力度，提升水行政综合执法能力，重点在长江大保护、水资源管理、水生态环境保护等方面，加大日常执法巡查和现场执法力度，积极开展专项执法和集中整治行动。

五、重点项目

（一）随州市府澧河治理工程。估算投资 7.14 亿元。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重要支流入河口整治、沿岸集镇岸线整治、沿岸农田崩岸整治、随州城区影响范围内堤防加固等。

（二）随州市中小河流治理工程。估算总投资 9.1 亿元。计划对 27 条流域面积 200—3000 平方公里的河道（河段）进行治理。

（三）随州市河道洪水预报和视频监控体系建设。估算投资 2 亿元。架构统一的水利信息化平台。提升水库信息化水平，在信息采集的基础上达到洪水预报的目标；安装河道视频监控设备和重点断面水位、流量、雨量采集设备，实现重点区域、主要断面洪水预报的目标。

（四）随州市水库水闸除险加固及水雨工情监测系统提升工

程。估算总投资 2.86 亿元。已包括我市 2 座中型水库、2 座中型水闸、19 座小型水库除险加固项目, 677 座水库水雨情遥测提升、200 座水库大坝监测设施项目。

(五) 广水市城市防洪工程。估算投资 10 亿元。采取上游拦水滞洪、引水下河, 城区拆迁阻水建筑、疏通河道等办法, 力争主城区在标准内洪水时不受淹没。

(六) 随州市漂水系统治理及先觉庙水库饮用水源地保护工程。估算投资 8.1 亿元。主要包括漂水重要支流入河口整治、沿岸集镇岸线整治、沿岸农田崩岸整治、随县城区影响范围内堤防加固; 先觉庙水库拦汉筑坝、沿岸集中畜禽养殖场等清理整治、水库上游重要河道系统治理等。

(七) 随州市 澗水系统治理及封江口水库水源地保护工程。估算投资 16.8 亿元。主要包括 澗水重要支流入河口整治、沿岸集镇岸线整治、沿岸农田崩岸整治、随县城区影响范围内堤防加固; 封江口水库拦汉筑坝、沿岸集中畜禽养殖场等清理整治、水库上游重要河道系统治理等。

(八) 随州市淮河源头综合治理和水生态修复保护工程。规划总投资 15 亿元。对河道进行综合整治, 对流域内花山、飞沙河、许家冲、游河、双河、永民河 6 座大中型水库实施饮用水源地保护。

(九) 随州市白云湖上游涇水流域人水环境提升工程。估算投资 25 亿元。

(十) 广水市徐家河流域综合治理和水源地保护工程。估算投资 15 亿元。主要包括水库拦汉筑坝、沿岸集中畜禽养殖场等清理整治、水库上游重要河道系统治理等。

(十一) 随县澁水流域大中型水库水生态修复保护工程。估算投资 7.79 亿元。对河道进行整治，对流域内黑屋湾、黑龙口、吴山、鲁城河、唐王水库进行水生态修复。

(十二) 广水市应山河(含广水河支流)系统治理和生态修复工程。估算投资 2.7 亿元。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重要支流入河口整治、沿岸集镇岸线整治、沿岸农田崩岸整治、广水城区影响范围内堤防加固、河道水生态修复等。

(十三) 随州市水库水环境整治和饮用水源地保护工程。估算投资 36 亿元。对全市所有饮用水源地水库进行水生态修复、库岸截污、违章建筑和拦汉筑坝拆除、集中畜禽养殖场搬迁等措施，促进水质达标。对全市所有非饮用水源地水库全面清查，拆除违章建筑、拦汉筑坝，促进环境改善。

(十四) 随州市随中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干渠渠道疏挖衬砌 28 条 272 公里；支渠渠道疏挖衬砌 108 条 1239 公里；维修加固干支渠渠系配套建筑物 2170 处。规划投资 13.38 亿元。

(十五) 广水市黑花飞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干渠渠道疏挖衬砌 8 条 292 公里；支渠渠道疏挖衬砌 172 公里；维修加固干支渠渠系配套建筑物 509 处。规划投资 5.5 亿元。

(十六) 随州市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湖北省登记注册我市中型灌区 20 个，有序开展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建设。规划总投资 3.58 亿元。

(十七) 随州市小型水库安全管理及效益提升工程。对全市 677 座小型水库的干渠进行硬化，真正打通“最后一公里”。规划总投资 4.06 亿元。

(十八) 随州市大洪山北麓水资源优化配置工程。规划总投资 40 亿元。该工程拟解决三里岗、均川、何店、柳林、洛阳、府河等片区的生产、生活用水问题。初步计划将大洪山水库、罗河水库、白果河水库、桃园河水库进行连通，完善区域渠系或供水管网的延伸；后期将从水量和地势等方面进一步论证与青林水库渠系连通的可能性。同时，为解决高新区丰年农业和柳林镇集镇供水保证率（兼有集镇防洪），新建高新区张家冲水库、随县太平（2）水库。该项目建成后，将在随州再造一个大型灌区。

(十九) 随中旱包子区域抗旱水源配置工程。规划总投资 12.5 亿元（不包括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中重叠建设内容）。

(二十) 新建金鸡河中型水库。该水库库容 1285 万方，投资 2.59 亿元，前期工作已经完成，解决霞家河、高峰寺灌区渠系尾部缺水问题。

(二十一) 随县农村供水保障工程。“十四五”期间，随县规划实施“水厂新改扩建、管网延伸”工程。估算总投资 10 亿元。

(二十二) 曾都区农村供水保障工程。曾都区规划“一镇一

网”“多镇一网”的供水模式，实施“库库连通，水厂并网”工程，估算总投资4.0亿元。

“十四五”期间随州市水利计划实施建设项目估算总投资334.8105亿元。按资金来源分，中央投资199.0736亿元，省级投资98.2367亿元，地方财政及自筹37.5002亿元。按项目类型分，其中“防洪减灾工程”82.2530亿元，供水保障工程134.9680亿元，维护河库生命健康工程111.1795亿元，智慧水利工程6.41亿元。

六、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落实分工责任

加强规划实施的组织领导，加强宏观指导、统筹协调和组织管理，协调解决重大问题和难点问题，研究制定实施方案和管理办法，组织开展重大工程实施效果评估，保障规划的有序推进。实行水利建设目标责任制，加强目标责任考核，并纳入干部政绩考核体系，将“十四五”期间各项水利建设任务明确分工，落实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层层落实，压紧压实责任。

（二）创新工作方式、确保资金投入

要抢抓机遇，争取上级支持，将随州水网纳入到大区域水网构架。关注中央对水利的投资政策和方向，适时申报水库、水闸除险加固、灌区续建配套和现代化改造、中小河流治理等项目，争取上级资金支持。要突破思维，挖掘项目收益，争取债券资金。要用活资源，体现运营能力，吸引市场联营。农村供水项目

在规划时融入“大体量运营”理念，吸引社会资本建管一体化运营。要整合资金，统一规划实施，助力协同发展。

（三）深化前期工作、加强监督管理

做好“十四五”期间各类实施项目的前期工作，严格履行项目审批程序，强化前期工作审查审批，做好项目储备，提高前期工作质量，确保建设项目符合各类规划。

推进项目建设进度信息公开和过程监管，以问题为导向，找准问题，抓住问题，解决问题，加强考核问责，确保各项目按计划进度顺利实施。

（四）加大宣传力度、凝聚社会力量

积极探索公众参与机制，加大信息公开力度，建立网络举报平台，健全举报、听证、舆论监督等制度，保障社会公众和利益相关方对水利建设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水行政主管部门要抓住水利建设的公益性定位，大力开展多种形式的宣传教育，宣传重点工程、民生水利工程带给广大人民群众的利益和实惠，提高人民群众对水利建设重要性、必要性、紧迫性的认识，营造支持水利建设的氛围，大力宣传建设节水型社会重要性，凝聚公众在生产生活中爱水、惜水、亲水、护水的共识，形成全市支持参与水利发展的强大合力。

抄送：市委各部门，随州军分区，各人民团体。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监察委，市法院，
市检察院。

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12月21日印发
